

证券代码：870207

证券简称：氢动益维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北京氢动益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5月1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宋一凡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5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,000,0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出席3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出席3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2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方情况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拟修订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-章程必备条款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03)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方情况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拟制定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。详见公司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3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方情况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氢动益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北京氢动益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8日